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加强劲嘉产业园的厂区及配套设施的物业管理，进一步完善规范化、专业化的管理机制，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劲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600 万元在深圳设立全资子公司，名称为深圳市劲嘉产业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主要负责统筹劲嘉产业园的物业管理与服务。

（二）对外投资的审批程序

本次投资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劲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二路劲嘉科技大厦 15 层 1501 室

法定代表人：刘志刚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827371244

股东情况：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室内外清洁服务，自有物业租赁，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经纪；机动车停放服务。

三、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

(一) 出资方式

深圳市劲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方式出资人民币 600 万元，持有 100% 股权，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

(二) 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劲嘉产业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00 万元人民币

拟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

法定代表人：由全资子公司总经理担任

全资子公司治理：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 1 名，由公司委派；不设监事会，设监事 2 名，由公司委派；设经理 1 名，由公司任命；经营管理团队由经理组建。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室内外清洁服务，自有物业租赁，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经纪，机动车停放服务。

以上工商登记内容为拟定信息，以当地登记机构最终核准或备案为准。

四、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和可能存在的风险

(一) 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劲嘉产业园位于深圳松岗街道，占地面积约 24.8 万平方米，为公司重要的大包装及新型烟草器具的研发、生产基地。随着公司发展战略的深入推进，公司在烟标、精品烟酒包装、消费电子产品包装等包装业务取得良好成绩，劲嘉产业园所在的企业涉及的业务体量及范围逐渐上升，劲嘉产业园专业化、精细化的物业管理的重要性日益凸显，为了便于统筹管理，投资设立深圳市劲嘉产业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对厂区及配套服务进行高效的物业管理，有利于为劲嘉产业园的长远发展提供保障，有利于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 可能存在的风险

全资子公司设立后可能存在市场风险等风险，公司将积极关注投资事项及业务的进展情况，不断完善并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组建良好的经营管理团队，提高管理能力水平，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公司将会对全资子公司设立的工商登记结果及后续相关事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日